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21日至2024年12月20日止。

第 7957994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03日

商 标

唐炭食代

申 请 人 何金成

地 址 吉林省吉林市船营区农林街6-4-60号

代理机构 诚标网（河南）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；为零售目的在通信媒体上展示商品；市场营销研究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通过网站提供商业信息；进出口代理；为他人推销；人事管理咨询；会计；寻找赞助